陇县水土保持工作站
2025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陕卓远绩评字〔2026〕007 号

委托单位：陇县财政局

评价单位：陕西卓远启航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预算单位：陇县水土保持工作站

联系电话：0917-3609761

日　　期：2026 年 6 月 10 日

陇县水土保持工作站
2025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陇县水土保持工作站：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加快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意见》《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陕发〔2019〕3号）、《宝鸡市加快实现预算绩效管理改革目标行动方案》（宝市财办检〔2021〕16号）、《陇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5年度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陇财办绩〔2026〕4号）等文件要求，陕西卓远启航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于2026年5月18日深入项目实施单位及项目现场，通过座谈交流、查阅资料、现场查看、问卷调查、查询账务系统、对比分析、综合研判等方式，在项目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遵循科学、规范、客观、公正的原则，对陇县水土保持工作站2025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整体概况

1.部门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及其配套法规，并对执行情况实施监督检查；

（2）负责编制全县水土保持规划和实施方案；

（3）承担全县水土保持工程和农田基本建设的勘测，规划、设计和验收工作；

（4）承担小流域治理的规划、设计、建设和治理工作；

（5）承担水土保持技术宣传与人事培训工作；

（6）负责全县水土流失动态监测工作；

（7）承办建设单位水土保持方案审查工作；

（8）负责全县“五荒”地的治理、开发与管理工作；

（9）负责全县淤地坝工程的规划、设计、管理工作；

（10）完成县水利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2.机构设置

（1）办公室：负责单位党建、党风廉政、行政、社会中心工作、平安建设、扫黑除恶、文明单位创建等工作统筹；来电和信访接待、会议、综合文字材料、人员考勤、档案管理、公章管理、办公用品的购置、发放与登记管理、公车管理与维修、通讯费缴纳、报刊征订、后勤保障与服务、固定资产管理；与相关单位的工作联系和协调及其他日常工作；乡村振兴包扶及驻村队员管理；淤地坝安全及防汛管理；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2）生态治理组：负责全县水土保持项目的生态治理工作，项目前期谋划、规划、设计；实施项目的招投标、实施、管理、验收及竣工资料的整编工作；水土保持规划落实、

业务工作报表；农民工工资支付、固定资产投资、招商引资；水土保持示范园建设、水土保持示范县创建前期准备工作；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3）监督执法组：负责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的宣传及对其贯彻落实情况监督检查；依法保护和管理水资源及水土保持设施；督促开发建设单位编报水土保持方案，监督生产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的落实；全县水土流失补偿费非税征收的协助；对人为水土流失违法行为进行查处；水土保持方案、监测等资料的管理等；水保方案（表）自主验收备案、公示、核查；遥观图斑核查认定整改销号；生产建设项目固定资产投资、招商引资；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3.人员情况

截至上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15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事业编制15人；实有人员14人，其中行政0人，事业14人。

（二）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1.部门整体收入情况

2025年陇县水土保持工作站财政拨款收入共计20,390,504.75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6,973,278.07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417,226.68元。

2.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5年陇县水土保持工作站财政拨款支出共计20,390,504.75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973,278.07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417,226.68元。

（1）基本支出2,372,042.78元（其中：人员经费2,203,265.52元，日常公用经费168,777.26元）。

（2）项目支出18,018,461.97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4,601,235.29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3,417,226.68元）。

3.2025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2025年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0.00元。

4.“三公”经费使用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12,186.60元。主要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5.固定资产管理

2025年期末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资产管理模块固定资产原值860,134.22元，累计折旧740,8789.77元，期末净值119,255.45元。

陇县水土保持工作站2025年度收入、支出及结余情况（详见表1）

陇县水土保持工作站2025年度“三公”经费情况（详见表2）

表1 陇县水土保持工作站2025年度收入、支出及结余情况

部门收入情况（元）					
机构名称	收入合计	其中			
		上年结转	公共财政拨款	政府基金拨款	其他收入
水土保持工作站	20,390,504.75	0.00	16,973,278.07	3,417,226.68	0.00

部门支出和结余情况（元）						
机构名称	支出合计	其中				结余
		基本支出	其中		项目支出	
			人员支出	公用支出		
水土保持工作站	20,390,504.75	2,372,042.78	2,203,265.52	168,777.26	18,018,461.97	0.00

表2　陇县水土保持工作站2025年度“三公”经费情况

部门（单位）“三公”经费情况					
机构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其中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运维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因公出国费
水土保持工作站	12,186.60	0.00	12,186.60	0.00	0.00

（三）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及任务

1.年度总体工作目标

全年以筑牢区域生态安全屏障、提升水土保持治理能力为总体目标，全面落实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上级工作部署。扎实开展水土流失监测预报，精准掌握区域水土流失动态；强化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从严查处违法违规行为；稳步推进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实施，提升生态修复成效；加大水土保持宣传科普力度，增强全民水土保持意识；规范单位内部管理，强化队伍专业素养提升，全力推动区域水土保持工作高质量发展，切实改善生态环境。主要表现在以下方面：

（1）人员保障与队伍建设。严格执行工资及社保政策，足额发放职工工资、津补贴及绩效奖励，按时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稳定人员队伍，保障职工合法权益；组织业务培训，提升职工专业化水平。

（2）日常运转保障。规范使用公用经费，保障办公、差旅、培训、水电等日常履职需求，厉行节约，提升资金使用效益，确保单位高效运转。落实驻村帮扶等工作要求，足额发放驻村工作队员补助，保障基层帮扶工作开展

（3）水利业务与项目建设。完成年度4条小流域建设，确保工程质量合格。开展水土保持监督执法，有效开展水土保持工作。

（4）预算绩效管理。严格执行年度预算，确保资金使用合规、高效，预算执行率高。

（5）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应用”的全流程绩效管理。

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完成既定人员保障、日常运转和水利业务任务，资金执行率高。提升水利服务能力，保障民生与生态安全。规范资金使用，提升绩效管理水平。

2025年度，本单位以保障县域水土流失治理及水土保持监督执法，统筹使用财政资金，实现以下目标：

（1）人员保障：足额发放职工工资、津补贴及绩效奖励，按时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稳定水利管理队伍，保障职工合法权益。

（2）运转保障：规范使用公用经费，保障办公、差旅、培训等日常履职需求，厉行节约，确保单位高效运转。

（3）业务产出：完成年度4条小流域建设，确保工程质

量合格；开展水土保持监督执法，有效开展水土保持工作。

（4）服务效果：保障民生需求，助力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5）管理效率：严格执行年度预算，预算执行率高；健全“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应用”的全流程绩效管理机制，提升资金使用效益。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依据

1.中、省、市、县现行相关政策文件；

2.陇县财政局相关文件；

3.年度预算编制、执行和决算等具体要求；

4.年度县级部门预算、决算和项目库相关数据；

5.财政供养人员系统相关数据；

6.部门单位按照绩效评价工作要求提供的相关文件资料。

7.其他相关资料；

（二）评价目的

运用规范的绩效指标体系和科学的评价方法，全面、客观地对陇县水土保持工作站2025年度部门预算编制的科学性、资金统筹能力、内部控管效率以及核心职能的履行效果进行评价，具体通过部门配置、预算执行、预算管理、资产管理、职责履行、行政效能、奖惩、满意度等内容进行绩效评价，为财政部门提供决策依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三）评价内容

重点考察部门预算编制的科学性、资金统筹能力、内部管控效率以及核心职能的履行效果。以及部门战略目标与预算的匹配度、各项职能的产出与效益、资产管理与配置优化情况等。

（四）评价方法

本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严格遵循科学规范、客观公正、实事求是的评价原则，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运用比较分析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方法，通过资料审核、数据比对、现场核查、座谈问询、实地走访及问卷调查等方式开展综合评价。评价工作组全面核查部门预算执行、资金使用、制度执行、项目实施、资产管理及履职成效等资料数据，逐项核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深入分析影响部门履职成效与资金效益的各类因素，广泛收集服务对象及社会公众评价意见，结合定量数据与定性表现进行综合研判，全面、客观、公正反映部门年度整体支出绩效水平，确保评价结论真实可靠、有据可依，最终形成本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及专项报告。

（五）评价标准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采用百分制得分。评价指标共设置4个一级指标、7个二级指标、31个三级指标。评价结果分为优秀、良好、一般、差4个评价等次，根据计算结果的分值，确定评价项目最后达到的等次。（详见表3）

表3　　评价结果等次表

评价等次	优秀	良好	一般	差

分值S	S ≥ 90	90> S ≥ 80	80 > S ≥ 60	S < 60

（六）评价局限性

尽管评价组在评价中力求科学、规范、客观和公正，但在实际评价过程中依然存在局限性：一是由于评价时间、人力等限制，获取数据与信息来源存在局限性；二是评价工作人员知识面、经验等限制，在理解和判断上存在认知局限性；三是受问卷调查覆盖面及被调查者认知、愿望等方面的主观倾向性限制，服务对象满意度测评结果可能存在一定局限性。

三、绩效指标分析

（一）投入

投入情况从目标设置和预算配置两个方面进行评价。满分13分，得分13分。（详见表4）

表4　绩效指标分析表——投入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投入	13	目标设置	4	职责明确	1	1
				活动合规性	1	1
				预算编制准确性	1	1
				目标覆盖率	1	1
		预算配置	9	在职人员控制率	3	3
				“三公”经费变动率	3	3
				重点支出安排率	3	3
合计	13	-	13	-	13	13

1.目标设置方面

（1）职责明确方面

部门的职责设定符合“三定”方案中所赋予的职责和年度承担的重点工作。

（2）活动合规性方面

部门的活动在职责范围之内符合部门中长期规划，部门活动的设定在部门所确定的职责范围之内，部门活动符合部门的年度工作安排与发展规划。

（3）预算编制准确性方面

收入来源编报齐全，预算编列科目准确，部门预算完整，基本经费、公用经费、“三公”经费、政府采购、专项经费等预算编报内容基本完整。

（4）目标覆盖率方面

部门职能任务绩效目标表整体设置较为规范，覆盖面较全、维度完整、范围精准，绩效目标体系涵盖部门法定职能和年度重点工作。

2.预算配置方面

（1）在职人员控制率方面

陇县水土保持工作站核定人员编制15人，全部为事业编制，无行政编制；2025年度实有在职人员14人，均为事业人员。在职人员控制率为93.33%，单位严格按照核定编制数管控人员规模，在岗人员数量控制在编制限额范围内，人员编制管理规范、用工秩序合规，有效实现机构编制和财政供养人员的精细化管控。

（2）“三公”经费变动率方面

“三公”经费在2024年的预算为14,500.00元，2025

年预算为12,186.60元，与2024年相比减少2,313.40元。“三公”经费预算的变动率为15.95%，“三公”经费预算控制良好。持续从严管控公务运行成本，经费支出合规规范，未发生违规“三公”经费支出行为。

（3）“重点支出安排率”方面

陇县水土保持工作站的预算未列入《政府工作报告》中的目标任务，也未列入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等重点预算项目，属于单位职能工作范畴。

（二）过程

过程情况从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和资产管理三个方面进行评价。满分59分，得分51.7分。（详见表5）

表5　绩效指标分析表——过程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过程	59	预算执行	31	预算完成率	4	4
				预算调整率	3	0
				支付进度率	5	4.7
				专项业务经费完成率	3	3
				“三公”经费控制率	3	3
				应收款压缩率	3	3
				应付款控制率	3	3
				结转结余资金变动率	3	3
				公用经费控制率	2	0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	2	2
		预算管理	22	预算信息公开性	2	2
				财务核算规范性	4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1.5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专项业务经费相关资料完整性	2	2
				绩效评价报告报送工作情况	2	1.5
				预算指标资金使用合规性	8	8
				债务管理	2	2
		资产管理	6	资产管理安全性	3	3
				固定资产利用率	3	3
合计	59	-	59	-	59	51.7

1.预算执行：通过预算完成率、预算调整率、支付进度率、专项业务经费完成率、“三公”经费控制率、应收款压缩率、应付款控制率、结转结余资金变动率、公用经费控制率及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10个三级指标进行评价。

（1）预算完成率方面

部门上年结转资0.00元,年初预算15,244,041.31元,本年追加指标5,146,463.44元，全年预算收入20,390,504.75元；本年实际支出20,390,504.75元，指标完成率约为100.00%。

（2）预算调整率方面

部门本年预算追加资金5,146,463.44元，年初预算15,244,041.31元，预算控制率33.76%。

（3）支付进度率方面

以3月、6月、9月、12月底为时点，评价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陇县水土保持工作站2025年全年预算收入20,390,504.75元，其中：3月底公共财政支出3,887,135.97元，序时进度25%，实际支出进度19.06%；6

月底公共财政支出14,520,069.44元，序时进度50%，实际支出进度71.21%；9月底公共财政支出17,988,608.60元，序时进度75%，实际支出进度88.22%；12月底公共财政支出20,390,504.75元，序时进度100%，实际支出进度100%；（详见表6）

表6　陇县水土保持工作站预算执行进度表

考核时点	全年预算总额	序时进度要求	序时应支出金额	实际支出金额	实际执行进度	进度对比（实际－序时）
3月底	20,390,504.75	25%	5,097,626.19	3,887,135.97	19.06%	-5.94%
6月底	20,390,504.75	50%	10,195,252.38	14,520,069.44	71.21%	+21.21%
9月底	20,390,504.75	75%	15,292,878.56	17,988,608.60	88.22%	+13.22%
12月底	20,390,504.75	100%	20,390,504.75	20,390,504.75	100.00%	-

（4）专项业务经费完成率方面

陇县水土保持工作站2025年专项业务经费预算收入合计18,018,461.97，其中年初预算13,190,130.00元，年中追加4,828,331.97元，全年实际支出18,018,461.97元，专项业务经费完成率100.00%。

（5）“三公”经费控制率方面

陇县水土保持工作站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金额为60,000.00元，实际支出为12,186.60元，控制率指标执行良好。

（6）应收款压缩率方面

2024年期末“其他应收款”科目余额965,473.20元，2025年期末“其他应收款”科目余额145,000.00元，应收款压缩率约为84.98%，应收款压缩率指标完成较好。

（7）应付款控制率方面

2024 年期末“应付账款”科目余额为 965,473.20 元，2025 年末“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145,000.00 元，应付款控制率约为 15.02%，应付账款控制率指标完成较好。

（8）结转结余资金变动率

陇县水土保持工作站 2024 年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为 0.00 元，2025 年末同样为 0.00 元，结余资金无变动。

（9）公用经费控制率方面

陇县水土保持工作站 2025 年预算金额公用经费 113,377.36 元，实际支出为 168,777.26 元，公用经费控制率指标执行欠佳。

（10）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方面。

2025 年度预算政府采购 9,645,300.00 元，实际发生政府采购 9,570,024.11 元。其中：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509,200.00 元，分别为陇县千河流域水土流失治理项目勘察设计 3,770,000.00 元，陇县水土保持项目 249,000.00 元，禁止开垦陡坡地范围划定项目 238,800.00 元，太春沟、二郎沟小流域综合治理提质增效项目 251,400.00 元。

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5,060,824.11 元，分别为 2025 年省级水利发展资金水土保持项目陇县石关沟生态清洁小流域综合治理工程 2,901,083.86 元，2024 年省级水利发展资金水土保持项目陇县八渡镇杨家庄小流域综合治理工程 2,159,740.25 元。

2.预算管理：通过预算信息公开性、财务核算规范性、管理制度健全性、专项业务经费相关资料完整性、绩效评价报告报送工作情况、预算指标资金使用合规性、债务管理7个三级指标进行评价。

（1）预算信息公开性

陇县水土保持工作站2025年能够按照财政部门相关要求公开预算信息、决算信息及“三公”经费相关信息。

（2）财务核算规范性

截至评价日，2025年总账、明细账尚未装订；支付工程类相关款项凭证附件单独保存，未及时装订在凭证后，未按月进行收入费用结转。年末未进行财政拨款预算收入结转，年末未进行行政支出结转。

（3）管理制度健全性方面

陇县水土保持工作站的虽有财务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制度、内控制度、项目管理制度以及预算绩效管理和组织责任体系等制度，但制度体系不完善，一是专项管理制度存在空白，尚未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管理制度；二是部分已制定制度规范性不足，既未明确发布与执行日期，也未加盖公章。

（4）专项业务经费相关资料完整性方面

专项业务经费各项的绩效目标申报表基本齐全，填写较为规范，项目实施资料基本完整。

（5）绩效评价报告报送工作情况方面

部门绩效自评报告的编制工作虽然及时完成，但自

评报告中关于职责履行情况以及履职效益等方面的描述仍不够完整和充分。

（6）预算指标资金使用合规性方面

预算指标资金的使用基本符合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的使用基本合规。

（7）债务管理方面

陇县水土保持工作站2025年应化解台账内拖欠企业账款（工程类）债务金额3,417,226.68元，实际化解台账内拖欠企业账款（工程类）债务金额3,417,226.68元，债务化解率为100%，按期足额完成年度债务化解任务，年末无财政系统备案的债务。

3.资产管理：通过资产安全性、固定资产利用率2个三级指标进行评价。

（1）资产管理安全性方面

2025年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资产管理模块固定资产期末原值860,134.22元，累计折旧740,878.77元，净值119,255.45元，单位核算模块“固定资产”科目原值期末余额860,134.22元,“固定资产累计折旧”科目余额740,878.77元，固定资产净值119,255.45元；2025年末固定资产账账、账表相符，管理基本规范，资产信息录入及时，确保了资产数据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详见表7）

表7　2025年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资产管理模块与单位核算模块固定资产情况比较表

序号	期间	内容	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资产管理模块	单位核算模块	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资产管理模块与单位核算模块差额	备注
1	期初数	原值	860,134.22	860,134.22	0.00	
		累计折旧	710,202.93	710,202.93	0.00	
		净值	149,931.29	149,931.29	0.00	
2	期中增减	原值	0.00	0.00	0.00	
		累计折旧	30675.84	30675.84	0.00	
3	期末数	原值	860,134.22	860,134.22	0.00	
		累计折旧	740,878.77	740,878.77	0.00	
		净值	119,255.45	119,255.45	0.00	

（2）固定资产利用率方面

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较健全，有资产管理明细台账。从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资产管理模块信息卡列表明细来看，资产状态均为“在用”，固定资产利用率100%。

（三）产出

产出情况主要从职责履行方面进行评价。满分15分，得分15分（详见表8）

表8　绩效指标分析表——产出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产出	15	职责履行	《政府工作报告》目标完成情况	10	10
			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完成情况	5	5
合计	**15**	—	—	**15**	**15**

1.《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完成情况方面

《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完成情况：2025年预算未纳入《政府工作报告》的目标任务，属于单位的职能工作范畴。2025年能够围绕水土保持法定职责全面推进各项工作：一是水土流失动态监测工作有序开展，监测数据上报及时、分析

较为精准；二是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管持续加强，方案审查、现场核查、执法检查等工作规范推进，违法违规行为查处率达到预期要求；三是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稳步实施，4 条小流域治理按计划推进，治理面积和工程建设任务基本完成；四是水土保持宣传科普、政策落实及内部管理等基础工作扎实开展，资金使用总体合规规范。在陇县水利局组织开展的2025年目标责任考核中荣获“良好”等次。

2.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完成情况方面

（1）国家水土保持重点项目。年度承担的国家水土保持重点项目聚焦小流域综合治理与生态功能提升，陇县2025年二郎沟小流域综合治理提质增效项目、陇县2025年太春沟小流域综合治理提质增效项目。项目涉及八渡镇党家河村、东风镇下凉泉村、城关镇小沟村、麦枣村及域底下村5个行政村，总投资989.00万元，总建设任务为综合治理水土流失面积18.61平方公里，已完成坡改梯124公顷，保土耕作56公顷，生产道路3.59公里，水泥硬化道路120米，水窖20座，封禁治理1339.85公顷。截至2025年年末项目进度已达到60%以上。

（2）省级水利发展资金项目。省级水利发展资金项目重点围绕生态清洁小流域与乡村配套设施提升开展建设。陇县石关沟生态清洁小流域综合治理工程、陇县八渡镇杨家庄小流域综合治理工程项目。项目覆盖八渡镇杨家庄村、曹家湾镇三联村2个行政村，总投资459.00万元，治理水土流失面积12.3平方公里。已完成坡改梯49.84公顷，梯田改造22

公顷，化肥农药减量措施50.35公顷，道路排水沟825米，沟道排洪工程180米，景观林穴状整地170个，封禁治理600公顷，修建封禁网围栏1.0公里，道路护坡清表、基础夯实。截至2025年年末已完成总工程量60%的建设任务。

（3）根据省水利厅下发的《关于开展陕西省水土保持重点区域划定工作的通知》和宝鸡市水利局的通知要求，积极组织开展禁止开垦陡坡地划定工作。通过明确禁止开垦陡坡地范围，有效防止因陡坡地开垦引发的水土流失，保护区域生态环境，维护生态安全；严格落实法律法规，加强水土资源保护与管理，促进土地合理利用和生态可持续发展，保障陇县生态环境质量提升和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四）效益

产出情况主要从社会效益方面进行评价。满分13分，得分10.5分（详见表9）

表9 绩效指标分析表——效益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效益	13	社会效益	履职效益	5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4.5
			奖惩	3	1
合计	13	—	—	13	10.5

1.履职效益方面

2025年度陇县水土保持工作站紧紧围绕“筑牢区域生态安全屏障、提升水土保持治理能力”总体目标，统筹使用财政资金，依法履行水土保持监督管理与综合治理职责，全年完成4条小流域综合治理，扎实开展水土流失动态监测、生产建设项目监管、禁止开垦陡坡地划定等重点工作，各项履

职任务全面完成，资金使用规范高效，在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四个方面均取得了积极成效，具体如下：

（1）经济效益方面：陇县水土保持工作站通过实施坡改梯173.84公顷、梯田改造22公顷、生产道路3.59公里、水窖20座等工程，耕地质量等级显著提升，粮食亩产提高，直接增加项目区农户种植业收入；配套基础设施改善了农业生产条件，降低了农业生产成本，为特色产业发展奠定基础；工程建设吸纳当地劳动力，带动建材、运输等相关产业，对陇县经济形成一定支撑；同时通过水土流失治理减轻了山洪、滑坡等灾害造成的经济损失，具有显著的减灾经济效益，财政资金的撬动作用和产出效益得到有效发挥。

（2）社会效益方面：陇县水土保持工作站依法履行水土保持监管职责，全年完成4条小流域综合治理，覆盖7个行政村，沟道排洪工程、道路排水沟等防灾设施建设有效减轻了洪涝、滑坡灾害对沿线村庄的威胁，保障了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生态清洁小流域结合面源污染治理、景观林建设，改善了农村人居环境，助力美丽乡村建设。监督执法方面，依法开展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查、自主验收备案核查、遥感图斑整改销号，规范了生产建设行为，维护了水土保持法律法规的严肃性；通过水土保持宣传科普增强了全民生态保护意识，服务对象满意度达高，社会认可度较高，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助力乡村振兴具有积极的社会效益。

（3）生态效益方面：陇县水土保持工作站全年完成水土流失治理，其中坡改梯173.84公顷、保土耕作56公顷、封禁治理1939.85公顷，项目区水土流失强度明显降低，土壤侵蚀模数大幅下降，有效遏制了区域水土流失态势；通过植被恢复、封禁治理、坡改梯等综合措施，增加了区域植被覆盖率，提升了土壤保水能力和水源涵养功能，减少了地表径流，增加了地下水补给；生态清洁小流域实施化肥农药减量，减少了农业面源污染和氮磷养分流失，对改善河流水质具有积极作用；封禁治理使退化生态系统自然恢复，植被群落结构优化，维护了区域生物多样性，进一步筑牢了陇县生态安全屏障，为渭河流域生态保护提供了有力支撑。

（4）可持续影响：陇县水土保持工作站的履职具有显著的可持续影响，一是建立了水土保持全链条长效监管机制，完善方案审批、过程监管、验收核查、违法查处体系，为长期生态保护提供制度保障；二是依托水土流失动态监测、遥感监管等信息化手段，持续提升管理精细化、智能化水平，通过业务培训强化队伍专业能力，为事业长远发展奠定人才技术基础；三是在小流域治理、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陡坡地划定等实践中，积累了适合陇县地域特点的治理经验，形成可复制推广的治理模式，具有示范带动效应；四是坚持治理与开发结合、生态与经济双赢，促进区域经济社会与生态环境协调可持续发展。

2.服务对象满意度方面

通过问卷调查、入户走访、实地访谈等方式，服务对象、

群众等对陇县水土保持工作站各项履职服务评价较好、较为认可，综合分析对陇县水土保持工作站满意度为90%。

3.奖惩方面

2025年未获得中、省水土保持履职相关表彰奖励；获得得宝鸡市水土保持工作站通报表彰，获评“2025年度水土保持工作先进县区”（宝市水保发〔2026〕4号）。

四、综合评价结论

陇县水土保持工作站2025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部门收入来源编报齐全，预算编列科目准确，部门预算完整，“三公”经费控制率、应收款压缩率、应付款控制率等指标执行良好，部门管理较为规范，支出依据较为充分，资金使用合理，未出现截留的现象和问题；且职责履行到位，作用发挥充分，目标任务完成较好，顺利完成水土流失动态监测、水保方案审查、监督执法、法规宣传、淤地坝管护、乡村振兴包扶等基础履职工作，推进4条小流域综合治理、陡坡地划定等重点业务落地，区域水土流失治理成效凸显，生态屏障筑牢成效明显。但也存在着预算调整率、公用经费控制率等指标执行不理想，财务基础核算、内控制度体系不完善。结合部门自评、信息采集，深入相关单位问卷调查等情况，经评价组综合评价，陇县水土保持工作站2025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90.2分，整体评价结果为“优秀”。（得分情况详见附件2）

五、存在问题

（一）财务核算不规范。一是账务处理不及时，账务装订归档滞后。2025年度总账、明细账未按期装订归档，工程款项凭证附件拆分存放、未归入记账凭证，财务档案管理不规范。二是月度、年末结转账务处理缺失，未按月完成收入、费用结转工作，年末未完成财政拨款收入、行政支出科目结转，违背政府会计核算准则。三是财务日常复核自查机制缺失，基础财务核算精细化不足，财务内控基础流程执行流于形式。

（二）制度与内控管理不完善。现有财务、资产、采购、项目制度完备度不足，未制定水土保持专项资金、项目业务经费专项管理制度，专项资金监管无专属制度支撑。二是现有制度规范性欠缺，管理效力不足。单位现行多项内部管理制度未标注正式发文日期、执行日期，未加盖单位公章，制度合规性、正式性不足，不具备刚性约束效力。

（三）绩效自评工作质量不高。预算绩效管理是在预算管理中引入绩效理念，将绩效目标设定、绩效跟踪监控、绩效评价及结果应用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以提高财政资金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尽管项目实施单位已开展了绩效管理工作，但仍存在对绩效管理认识不够到位，绩效目标编制不明确、不细化。

六、建议

（一）规范财务核算流程，夯实财务内控基础工作。一是严格执行政府会计制度，按月完成收入、费用结转核算，年末按时完成财政拨款、行政支出结转对账，补齐2025年度

账务核算短板。二是统一财务档案管理标准，工程支付凭证、业务附件全部归集装订至记账凭证，按期完成总账、明细账、决算资料装订归档。三是建立财务双人复核机制，落实资金支付、账务处理、凭证归档全流程自查，提升财务核算规范性。

（二）完善制度与内控管理。一是补齐专项制度，结合水保行业资金管理要求，编制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或管理制度。二是规范现有内部制度，梳理财务、资产、采购、内控、绩效全部制度，统一标注发文日期、执行时效，加盖单位公章后正式印发执行，强化制度刚性约束。三是压实办公室内控牵头职责，打通预算编制-执行一监控一评价全链条绩效管理流程，落地闭环绩效管理机制。

（三）提质绩效管理工作，强化评价结果落地应用。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管理是以部门预算资金为对象，以部门支出所达到的产出和结果为主要内容，以促进部门高效履职为目的所开展的绩效管理活动。一是项目单位要切实加强绩效管理，树立绩效管理理念，“讲绩效、重绩效、用绩效”，推进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的高质量发展；二是项目单位要学懂弄通项目绩效考核指标的各项要求，掌握指标内容和含义，努力提高绩效目标编制的明确性、可行性、合理性和匹配性，优化绩效自评报告编制，全面梳理内设机构履职内容，补充水土流失治理、执法监管、防汛安全、乡村振兴、资产管控、生态效益核心内容，提升自评报告完整性，提升预算管理水平。三是扎实做好日常绩效监

控和绩效自评工作，认真做好部门预算、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履职效果等内容绩效评价工作，形成详实的自评报告，及时总结经验，分析存在问题及原因，提出改进措施，从而使绩效管理取得实效。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本公司及评价人员与委托评价单位和项目实施单位之间不存在任何特殊的、需要回避的利害关系，评价人员在评价过程中恪守了职业道德规范。

（二）本报告使用人对评价结果的把握应建立在所提供的各项条件及说明的阅读和理解基础之上。

（三）项目实施单位的责任是提供与形成绩效评价报告相关的基础材料、实施资料、制度文件、财务凭证等书面相关资料，并对其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

请报告使用者充分关注上述问题对评价结果可能产生的影响。

附件：

1.绩效考评组成员表

2.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3.评价单位营业执照

陕西卓远启航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0日

附件1

绩效考评组成员表

祁　盼　陕西卓远启航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绩效评价师

张珊珊　陕西卓远启航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绩效评价师

万静静　陕西卓远启航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审计师

史雅倩　陕西卓远启航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会计师

王　苗　陕西卓远启航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会计师

周　莎　陕西卓远启航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会计师

附件 2

陇县水土保持工作站 2025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要点及得分标准	分值	得分
投入（13分）	目标设定（4 分）	职责明确（1 分）	部门的职责设定是否符合“三定”方案中所赋予的职责和年度承担的重点工作，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工作的目的性与计划性。符合（得 1 分）不符合（得 0 分）	1	1
		活动合规性（1 分）	部门的活动是否在职责范围之内并符合部门中长期规划，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活动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评价要点： 1. 部门活动的设定在部门所确定的职责范围之内； 2. 部门活动符合政府的发展规划及本部门的年度工作安排与发展规划。 全部符合（得 1 分）；其中一项不符合（得 0 分）	1	1
		预算编制准确性（1 分）	①预算编列科目准确、公用经费能按照县（区）财政的定额标准进行编制（得 0.5 分）；②专项经费预算支出以项目的形式纳入项目库管理（得 0.5 分）；③编列科目、项目支出细化和分类填报每出错 1 处，扣分 0.5 分，扣完为止。	1	1
		目标覆盖率（1 分）	部门年度申报绩效目标项目资金额与部门项目预算资金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部门落实财政部门绩效目标申报要求的资金覆盖情况。覆盖率=实际申报绩效目标项目资金总额/部门项目预算资金总额×100%，达到目标值得 1 分，未达到目标值采用完成比率法计分：得分=覆盖率/目标值×1，超过目标值不加分。	1	1
	预算配置	在职人员控制率（3 分）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在职人员数：部门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由编制部门和人劳部门批复同意的临聘人员除外。 目标值≤100%；达到目标值得 3 分，每超出 1 人扣 0.1 分，扣完为止。	3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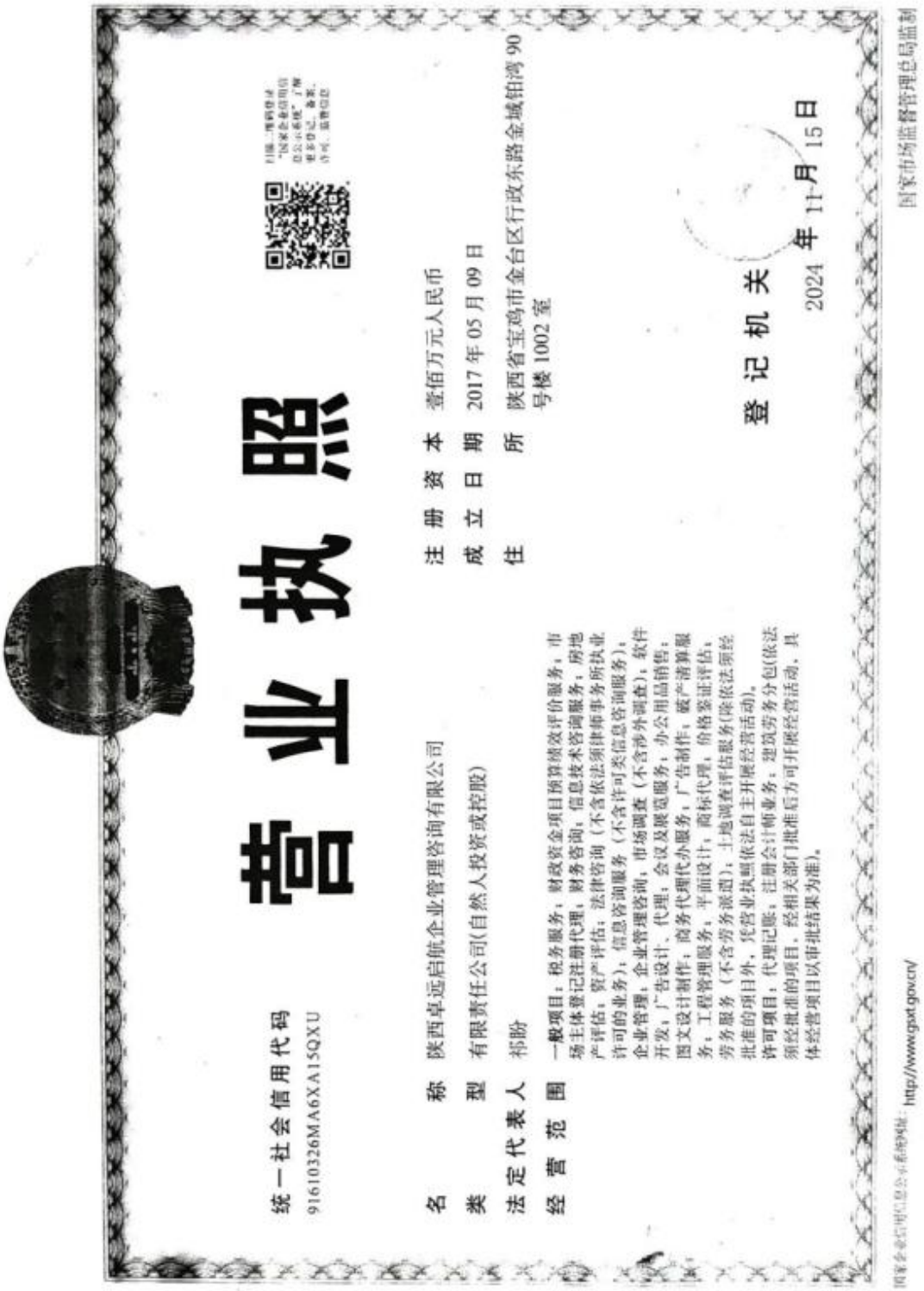
	（9分）	“三公”经费变动率（3分）	“三公”经费变动比率=【（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目标值≤0；得3分，未达到目标值的采用比率扣分法：扣分值=“三公”经费变动率×3×10，变动率达10%以上的扣2分	3	3
		重点支出安排率（3分）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支出与部门项目总支出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100%。重点项目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与本部门履职和发展密切相关、具有明显社会和经济影响、党委、政府关心或社会比较关注的项目支出总额。具体由被评价部门提出后经对口部门预算管理处审核确定。 项目总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目标值≥70%；以3分为上限，采用完成比率法计分：得分=重点支出安排率/70%×100%×3，超出目标值不加分。	3	3
过程（59分）	预算执行（31分）	预算完成率（4分）	预算完成率=（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年末结余）/（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100%　　100%记满分，每低于5%扣2分，扣完为止	4	4
		预算调整率（3分）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调整率=0，得3分；0-10%（含），得2分；10-20%（含），得1.5分；20-30% （含），得1分；大于30%不得分	3	0
		支付进度率（5分）	以3月、6月、9月、12月底为时点，用每个时点月底的公共财政支出进度与其序时支出进度的比率，评价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每个时点分值各为1.25分。部门实际支出进度大于等于序时支出进度时得满分；小于序时支出进度时按公式计算得分。某部门得分=某部门实际支出进度÷序时支出进度×分值。某部门实际支出进度=该部门某时点支出执行数÷该部门全年收入预算数	5	4.7
		专项业务经费完成率（3分）	以专项业务经费实际支出总额与预算总额进行比较。专项业务经费完成率=专项业务经费实际支出总额÷专项业务经费预算总额x100%。完成率为100%得3分；超额或未完成10%之内的得2分；超额或未完成10%—20%之间的得1分；超额或未完成20%以上的得0分。	3	3

		“三公”经费控制率（3分）	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目标值为≤100%；达到目标值得3分，未达到目标值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3	3
		应收款压缩率（3分）	部门得分=某部门年末应收款压缩率÷20%×分值 部门应收款压缩率=（1-该部门本年度应收款期末余额÷该部门上年度应收款期末余额）×100% 应收款压缩率大于或等于20%得3分；压缩率小于0得0分；压缩率在0-20% 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	3	3
		应付款控制率（3分）	部门得分=部门年末应付款控制率÷20%×分值 其中：某部门应付款控制率=（1-（该部门上年度应付款期末余额-该部门本年度应付款期末余额）/该部门上年度应付款期末余额）。应付款控制率大于或等于20%得3分；控制率小于0得0分；控制率在0-20% 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	3	3
		结转结余资金变动率（3分）	部门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与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的比较，评价部门对控制结转结余资金的努力程度。结转结余变动率小于或等于5%的，得满分；大于或等于15%的，得0分；在5%—1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某部门结转结余变动率得分=（15%-结转结余率）÷（15%-5%）×该指标分值。某部门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100%	3	3
		公用经费控制率（2分）	公用经费支出是指部门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通过对部门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反映和评价部门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额）×100%。 目标值为≤100%；达到目标值得2分，未达到目标值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2	0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2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项目个数/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100%政府采购项目中非预算内安排的项目除外。 政府采购执行率等于100%的（得2分）；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2	2
	预算	预算信息公开性（2分）	公开部门预算信息、公开部门决算信息、公开“三公”经费预算信息、公开“三公”经费决算信息每公开1项得0.5分	2	2

	管理（22分）	财务核算规范性（4分）	①账务记账、结账，准确及时得2分； ②报账资料中，相关附件齐全、要素齐全得1分； ③财务凭证、账册装订及时得1分。	4	3
		管理制度健全性（2分）	部门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评价要点： 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2.相关资金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3.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全部符合（得2分）；符合其中两项（得1分）符合其中一项及以下（得0分）	2	1.5
		专项业务经费相关资料完整性（2分）	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申报表、实施过程资料、总结等信息资料完整规范（得2分）；较完整、规范（得1分）	2	2
		绩效评价报告报送工作情况（2分）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认真、报告内容完整、规范、翔实完全符合要求得2分，较好得1.5分	2	1.5
		预算指标资金使用合规性（8分）	部门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评价要点：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部门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过程和手续；3.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不存在截留情况；6.不存在挤占情况；7.不存在挪用情况；8.不存在虚列支出情况。全部符合（得8分）；符合其中七项（得7分）；符合其中六项（得6分）；符合其中五项（得5分）；符合其中四项及以下（得0分）	8	8
		债务管理（2分）	债务化解率=当年实际化解债务金额÷当年应化解债务金额×100%，得分=部门债务化解率×分值	2	2
	资产管理（6分）	资产管理安全性（3分）	部门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资产运行情况。评价要点： 1.资产保存完整；2.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规，账实相符；3.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3	3

			符合全部三项（得3分）；符合其中2项（得2分）；符合其中1项（得1分）；符合0项（得0分）。		
		固定资产利用率（3分）	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效率。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目标值为80%；以3分为上限，采用完成比率法计分：得分=固定资产利用率/80%×100%×3，超出目标值不加分。	3	3
产出（15分）	职责履行（15分）	《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完成情况（10分）	以部门履职责任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评价部门履职效果、县（区）政府目标责任考核结果为参考	10	10
		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完成情况（5分）	部门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完成情况	5	5
效益（13分）	社会效益（13分）	履职效益（5分）	与履职相关的效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根据部门履职相关的效益情况及调查问卷内容综合评判赋分	5	5
		服务对象满意度（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	5	4.5
		奖惩（3分）	奖惩情况根据部门履职相关的效益情况及调查问卷内容综合评判赋分	3	1
合计	**100**	**100**	-	**100**	**90.2**

附件3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326MA6XA15QXU
名 称 陕西卓远启航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祁盼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税务服务，财政资金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服务，市场主体登记注册代理，财务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房地产评估，资产评估，法律咨询（不含依法须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的业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软件开发，广告设计、代理，会议及展览服务，办公用品销售，图文设计制作，商务代理代办服务，广告制作，破产清算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平面设计，商标代理，价格鉴证评估，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土地调查评估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代理记账；注册会计师业务；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注册资本 壹佰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7年05月09日
住 所 陕西省宝鸡市金台区行政东路金域铂湾90号楼1002室
登记机关 2024年11月15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